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
聯絡人：蔡長祐
聯絡電話：02-27075215-173
傳真電話：02-27098023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
發文字號：附教字第11300024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劃 (a09530100u_1130002454ax_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「112-2
研究教師公開授課」實施計劃乙份，請貴校惠允研習老師
當日以公差假方式出席，並同意協助調整相關課務。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
第1080049118號函修訂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
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」辦
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、地點、授課教師及全教網課程代碼：

(一)113/3/6(三)國立北門高級中等學校，張力中老師；全教
網課程代碼：4240436

(二)113/3/20(三)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等學校，尹鴻綺老
師；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240511

(三)113/4/10(三)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等學校，簡俊成老
師；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240517

(四)113/4/11(四)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等學校，沈文凱老

教務處 113/03/01 11:29



1130001774

有附件



師；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240521

(五)113/5/9(三)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等學校，李睿瑋老師；

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240527

(六)113/5/30(四)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等學校，洪佳慧老

師；全教網課程代碼：4240530

三、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，課程代碼如說明

二。

四、詳細實施計劃請見附件。研習相關事宜請逕洽藝術生活學

科中心助理蔡先生，電話02-2707-5215#173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(不含附件)

